

# 驻马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---

## 关于征集第二届豫沪合作交流会 签约项目的通知

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：

为全面深化豫沪战略合作，省拟于今年5月在郑州市举办第二届豫沪合作交流会暨项目签约仪式，为切实做好活动上会签约项目的征集工作，做好第二届豫沪合作交流会相关准备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征集要求

各县区结合实际，统筹兼顾我市优势产业、传统产业和新兴产业，认真做好签约项目的收集、筛选工作，不征集不符合产业政策及非工业信息化类项目；必须保证所征集项目的真实可靠；签约项目投资能落实到位，经得起检验，已签约项目、非合同项目不得报送。

### 二、项目征集内容

上报的签约项目总投资须在亿元以上，并确保合作双方代表（签字人）按时参会。同时各县区今年所报签约项目数量不少于5个。

### 三、报送要求

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要认真组织、保证质量，要加强与相关单位沟通衔接，牢固树立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发展理念，按照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要求，全面开展项目推介、筛选、对接、谈判、审核把关等工作，确保筛选上报项目真实可靠，反映本县区实际，符合产业高质量发展方向。

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、落实责任，明确分管领导和专人负责，加强协调推动，密切联络沟通，落实好各项准备工作，按照项目表要求，将表中所列栏目内容填写完整，不得缺项。签约项目实施周调度，请于每周五 12 点前将签约项目情况报市工信局政策法规与工业招商科，如发生变动，请及时报送最新表格，并电话联系确认。市工信局将根据各县区上报的签约项目情况，筛选出推荐参加现场签约的项目。

联系人：陈国良 2609279

邮 箱：zmdsgxjspk@163.com

附件：第二届豫沪合作交流会签约项目表。



